**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规模**

本次招标路线全长41.117公里，设中桥88米/2座，小桥1座，涵洞5道。

1.2**监理服务期限**

本工程计划施工工期为2019年06月20日至2020年10月30日，498日历天，缺陷责任期为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2年**。监理服务期限1218日历天（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

1.3**招标范围**

省道齐齐哈尔至大安公路莫莫格至月亮泡段工程施工监理招标。

1.4**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段范围设置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2个（含工地试验室），具体标段划分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监理  标段 | 对应  施工标段 | 标段起迄  桩号 | 工程概况 | 服务内容 |
| ·路线长度（km) |
| JL01 | **01** | 省道齐齐哈尔至大安公路莫莫格至月亮泡段建设项目01标段 | 路线全长22.45公里 | 路基、路面、绿化、桥涵、路线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附属工程等 |
| JL02 | **02** | 省道齐齐哈尔至大安公路莫莫格至月亮泡段建设项目02标段 | 路线全长18.667公里 | 路基、路面、绿化、桥涵、路线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附属工程等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2.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同时资质和业绩应满足下列要求：

|  |  |  |  |
| --- | --- | --- | --- |
| 监理  标段 | 对应施工  标段 | 资质  最低要求 | 业绩最低要求 |
| JL01 | **01** | 公路工程专业乙级监理资质证书 | 投标人独立完成过累计不少于20公里二级或二级以上公路施工监理（一级或高速公路半幅按原公里数计算，全幅按2倍公里数计算）。 |
| JL02 | **02** | 公路工程专业乙级监理资质证书 | 投标人独立完成过累计不少于20公里二级或二级以上公路施工监理（一级或高速公路半幅按原公里数计算，全幅按2倍公里数计算）。 |

注：施工监理业绩指交工验收证书签发之日在2016年1月1日之后的国内新建、改扩建二级及以上养护工程或二级及以上公路工程。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2.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2.3投标人应对投标人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自行查询行贿犯罪记录，并将网页截图复印件附在投标文件中，评审时将按投标人提供的网页截图进行必要的网上核实，如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投标人或未按要求查询的均不能通过本项目的资格审查，查询最短期限从2016年1月1日至本招标文件发售之日。

2.4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2.5本次招标项目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1个标段投标。**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条件)

|  |  |
| --- | --- |
| 标段 | 监理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
| JL01 |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专业乙级监理资质证书。 |
| JL02 |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专业乙级监理资质证书。 |

具体资质要求由投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投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 |
| 标段 | 业 绩 要 求 |
| JL01 | 投标人独立完成过累计不少于20公里二级或二级以上公路施工监理（一级或高速公路半幅按原公里数计算，全幅按2倍公里数计算）。 |
| JL02 | 投标人独立完成过累计不少于20公里二级或二级以上公路施工监理（一级或高速公路半幅按原公里数计算，全幅按2倍公里数计算）。 |

注：施工监理业绩指交工验收证书签发之日在2016年1月1日之后的国内新建、改扩建二级及以上养护工程或二级及以上公路工程。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 |
| 标段 | 信 誉 要 求 |
| JL01 |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第1.4.4项的规定。 |
| JL02 |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第1.4.4项的规定。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人员 | 数量 | 资 格 要 求 | 在岗要求 |
| JL01 | 总监理  工程师 | 1 | （1）投标人自有人员  （2）具有道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职称；  （3）具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监理资格；  （4）担任过1项或1项以上二级或二级以上公路工程监理负责人。 |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
| JL02 | 总监理  工程师 | 1 | （1）投标人自有人员  （2）具有道桥相关专业高级工程职称；  （3）具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监理资格；  （4）担任过1项或1项以上二级或二级以上公路工程监理负责人。 |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 |

注：

1、投标人“自有人员”：指在投标单位进行岗位登记并由投标人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的人员。如果投标人属事业法人单位，则由投标人的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出具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是投标人单位职工的有效书面证明材料。

2、道桥相关专业职称道桥、路桥、公路工程、交通土建、桥梁、土木工程、交通工程等与道桥相关的专业，如职称证上无专业，则在投标文件中必须附毕业证，且毕业证上的专业为道桥、路桥、公路工程、交通土建、桥梁、土木工程、交通工程等与道桥相关的专业。

### 

## 三、　评标办法（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双信封形式）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1]](#footnote-2)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
| --- | --- | --- |
| 1 | 评标方法 | 本项目评标采用双信封形式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招标评标程序简介如下：   1. 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1项、第5.2.2项、第5.2.5项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以下简称“第一信封”）进行开标。 2.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第一个信封进行评审，确定通过第一个信封评审的投标人名单，并对通过评审的第一个信封进行综合评分。 3. 招标人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3项～第5.2.5项的规定对通过第一信封评审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以下简称“第二信封”）进行开标。 4. 评标委员会对第二信封进行评审，并计算评标价得分。 5. 计算各投标人综合得分 6. 推荐中标候选人。   若标段内有多名投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  （2）履约信誉得分较高者优先；  （3）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4）业绩得分较高者优先；  （5）人员得分较高者优先；  （6）技术建议书得分较高者优先。  若以上得分均相等，则由评标委员会表决确定其排名顺位。 |
| 2.1.1  2.1.3 |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监理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并到达招标人指定账户；  c.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在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银行保函原件。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
| 2.1.1  2.1.3 |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标准 | （6）投标人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  （7）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9）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10）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1）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2）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4）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6）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监理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出资情况的工商查档证明或《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相关出资信息的网页截图（证明材料中须可以明确查找或计算出投标人企业股东名称、出资比例等出资信息）。  （2）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投标人的总监理工程师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5项规定。[[2]](#footnote-3) |

续上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技术建议书： 35 分  主要人员： 25 分  业绩： 25 分  履约信誉： 5 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 10 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4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在最高投标限价的90%（含90％）至100%（含100％）范围内的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直接计算范围内所有投标人评标价的平均值；如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均未进入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范围，则评标价平均值等于最高投标限价）。评标基准价计算保留至个位，小数点后第一位“四舍五入”。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
| 2.2.3 | 评标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

续上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3]](#footnote-4) | | | | | | | | **评分标准**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 **评分因素**  **权重分值** |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 | **分值** | |
| 2.2.4（1） | 技术建议书 | | 35 分 | 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和措施 | | 25分 | | 一般：15分  较好：15-20分  满意：20-25分 |
| 本工程监理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 | | 5分 | | 一般：3分  较好：3-4分  满意：4-5分 |
| 对本工程的建议 | | 5分 | | 一般：3分  较好：3-4分  满意：4-5分 |
| 2.2.4（2） | 主要人员 | | 25 分 |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  资格与业绩 | | 25分 | | 符合最低资格要求：15分  拟任职监理负责人每多担任过一项二级或二级以上公路工程加10分，最多加10分。 |
| 2.2.4（3） | 评标价 | | 10 分 |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当投标人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满分，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2分，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0.1分，中间值按比例内插。  用公式表示如下：    式中：F1—评标价得分，保留2位小数，第3位四舍五入；  F —评标价所占的权重分值，F＝10；  D1—投标人的评标价；  D —评标基准价。  若D1≥D，则E=0.2 ；若D1<D，则E=0.1。评标价得分最低为0分。 | | | | |
| 2.2.4（4） | 其他  因素 | 业绩 | 25分 | JL01 | 满足最低资格要求得15分 | | | |
| 每增加20公里二级或二级以上公路施工监理业绩（一级或高速公路半幅按原公里数计算，全幅按2倍公里数计算）加2分，最高加10分。 | | | |
| JL01 | 满足最低资格要求得15分 | | | |
| 每增加20公里二级或二级以上公路施工监理业绩（一级或高速公路半幅按原公里数计算，全幅按2倍公里数计算）加2分，最高加10分。 | | | |
| 履约信誉 | 5 分 | 信誉 | 5分 | | ①AA级得5分、A级得4.5分、  ②B级、C级、D级0分 | |

注：

1.信誉评分依据为《交通运输部关于公布2016年度公路建设从业企业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中的信用评价结果。如投标人未列入《交通运输部关于公布2016年度公路建设从业企业全国综合信用评价结果的公告》中，应由企业出具2017年度《（无/有）不良行为承诺书》原件，无失信行为的，投标人的监理信誉评分按照A级确定；有失信行为的，投标人的监理信誉评分按照C、D级确定。

2.有效业绩指满足“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的业绩。

3.总监理工程师的业绩指满足“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最低要求)”的业绩。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镇赉县公路建设办公室

地址： 镇赉县站前街交通大厦

联系人：何广平

电话：0436-7255808

1. “评标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标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投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全部评审因素、标准、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依据 [↑](#footnote-ref-2)
2. 本款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监理企业。 [↑](#footnote-ref-3)
3. 各评分因素（评标价和履约信誉评分项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60%，且各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为7人以上时，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分值60%的，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footnote-ref-4)